《穿越聖經》
路得記（1）以利米勒全家遷往摩押，
以及拿俄米在丈夫和兒子死後決定回伯利恆（得1:1-11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士師記17:1-21:25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士師記17:1-21:25講述以色列民在最後一位士師參孫死後，一直處於群龍無首的混亂狀態，內容涉及米迦的偶像、米迦和但支派、利未人和他的妾、基比亞人的惡行、以色列眾支派攻打便雅憫人等故事。

米迦和他的母親從表面看來似乎是正人君子，也可能想真正敬拜神，但是他們並不依照神的吩咐，而是隨自己的心意去行，所以實際上是不順服神。在米迦的時代，以色列人一般的態度是“各人隨意而行”。這與現代人的一般態度極其相似，大家都不理會神。但是神賜給我們行為標準，神並沒有聽任我們隨自己的意思去行。我們可以認真地順從神的命令，並應用在生活中，而不去隨從社會的俗世標準。獨立獨行、倚靠自己，都是人類明顯的特點，但惟有按照神的標準，在神規定的框架之中才不會越軌。

以色列人顯然不再以十一奉獻來供應給祭司和利未人了，因為許多人不再敬拜神。這段經文說一個少年利未人離開伯利恆的家，到別地去尋求機會。以色列人道德上的衰敗，甚至影響到了祭司和利未人的生活。這個少年人不按照神的律法行事，卻接受米迦所給的金錢、偶像與地位。米迦的行為顯明個別選民在宗教上的墮落，少年人的行為則說明祭司與利未人在宗教上的敗壞。

約書亞已經將足夠的地方分給但支派居住。但是，因為他們沒有倚靠神的幫助去佔領那地為業，所以亞摩利人強逼他們進入山地，不容他們下到平原。但支派的人不去爭戰奪取自己分得之地，反喜歡往北面去找新地方，因那裡的居民比較容易對付。在他們往北行的時候，有些人經過米迦的家，偷了他的偶像。

米迦製造偶像，又雇佣一個祭司來料理他家人的宗教事務。在但人奪去他的偶像和祭司的時候，米迦就落得個一無所有，這是何等虛空的屬靈光景！偶像本來毫無價值，竟然在人的生活中取代了神。有些人殫精竭慮地追逐金錢、成就、財產、事業，把這些當作偶像，如果這些偶像被挪去的話，就只剩下空殼。要想保護你自己不受那樣的損失，惟有將你的一生全投入到永活的神身上，神是你永遠不會失去的後盾。

士師記19章所記載的姦殺悲劇，反映出當時選民道德的敗壞達到了空前地步，但這還不是選民所犯的最大的罪。更嚴重的是，他們沒有能按照神的道德原則建立政府，也沒有把神的律法作為地上的律法。結果是他們沒有執行神的律法，作奸犯科也不以為恥。由於他們不順服神，導致性變態與不法之事日加增多。

以色列人在士師時代體驗到苦難，因為個人都依照自己的意欲行事，按自己所認定的是與非而行，這樣就產生可怕的後果。當今的世界也是一樣，個人、小團體以及整個社會，都以自

己作為決定性的權威，一點也不理會神的旨意。當人寧可付一切代價來滿足個人自私的慾望時，每一個人就要因此付出代價。

到此，我們就完成了士師記所有章節的領略與縱覽。結束了這一站舊約聖經士師記的遊覽歷程後，從今天的節目開始，我這個聖經導遊繼續帶領大家，隨著我們這輛聖經巴士開啟下一站舊約聖經路得記的研讀歷程，希望整個聖經的遊覽旅程會讓你更加期待，並帶給你更大的驚喜，也讓各位更有得著。

路得記記載一位外邦小婦人，來自異教和拜偶像的摩押地。從許多方面來看，路得的族群是被放逐的，而她卻認識了以色列的神，正如波阿斯在路得記2:12所說的那樣：“你來投靠耶和華—以色列神的翅膀下，”路得記只有短短的四章，卻講述一個了不起的外邦女子和了不起的信息。在這四章裡面，作者交代了主耶穌基督的家譜，證明基督是系出大衛的後裔。有些人說路得記主要的目的是記載這份家譜。我同意家譜是這卷書很重要的目的之一，但不是最主要的目的。路得記和耶穌基督的降世有緊密的關係；沒有路得記，很難把大衛家和猶大支派聯繫起來。從舊約聖經的創世記到伯利恆的馬槽、到十字架、到君王的冠冕、到將來基督再來，路得記所記載的是非常重要的環節，這是路得記編入聖經正典的理由。不過路得記最主要的目的是表達基督教最重要的教義，也就是救贖。只有至親的親屬才可以施行救贖。神要透過中保拯救我們。既然只有神能施行救贖，祂自己必須成為那位中保。在所有正統的贖罪理論中，至親救贖是最基本的條件，波阿斯就是惟一合格的人選。一般人認為這卷書是一個愛情故事。波阿斯和路得是普通人，但他們的愛情故事是救主對我們的聖愛。我們讀下去，就可以看到這個美麗的愛情故事。

路得記1:1記載：“當士師秉政的時候，國中遭遇饑荒。在猶大的伯利恆，有一個人帶著妻子和兩個兒子往摩押地去寄居。”

1節涵蓋很多的信息。神的聖靈很奇妙，先告訴我們時間和地點。時間是當士師秉政的時候，那是以色列史上最灰暗的時期。以色列在埃及為奴的時候，神用血和祂的大能拯救選民、帶領他們到曠野、進入應許之地。這是多麼了不起的應許。你可能會以為上一代飽嘗了埃及為奴的艱苦、新的一代應該會盡心盡意地事奉神了吧？其實不然。士師記記載選民離棄神的悲慘故事，告訴我們以色列百姓先是好好地事奉真神，然後離棄神、拜偶像、道德淪喪、在仇敵的欺壓之下向神呼求，神興起士師拯救他們。如果你希望看到全國靈性復興的話，請不要祈求復興，而應該求神讓教會經歷火煉，這樣就一定會帶來復興。以色列也是一樣，神過去就是這樣讓自己的選民復興的。當他們遠離神時，審判就臨到了，神把他們交在仇敵手中或者讓他們被奴役。在苦難時他們向神呼求，滿有恩典的神就興起士師拯救他們。路得記的背景是士師時期。當時在黑暗的士師時代就出現了像參孫這樣的公眾人物。這個愛情故事發生在妥協、腐敗，混亂的時代，是黑暗中的一道明光。神在罪惡的世代寫下拯救的故事；在士師的暗昧中，寫下這篇愛情故事。不僅如此，1節還告訴我們地點是在猶大的伯利恆，這就有趣了。對基督徒來說，猶大的伯利恆有特殊重要的意義。如果路得記不是發生在伯利恆，耶穌基督也不會在伯利恆降生了。當你唱聖誕歌的時候，要記得，遠在路得記的時候所發生的故事，就與基督的誕生有著千絲萬縷的關係。隨著我們進入這篇美妙的經文，這些事件也影響了我們的生命。“猶大的伯利恆”，意義深遠。聖經裡的名字都是有意義的。“伯利恆”是“糧倉”，“猶大”是“讚美”的意思。能住在這裡真是太好了。路得的故事從這裡開始，也在這裡結束，主耶穌在這裡降生。聖經名字，尤其是舊約，都有特別的意義。沒有將這些名字的意義翻譯出來，實在可惜。“在猶大的伯利恆，有一個人帶著妻子和兩個兒子往摩押地去寄居。”這個人住在糧倉和讚美之家卻寄居到摩押。聖經對摩押的描述很有意思。詩篇108:9記載：“摩押是我的沐浴盆；”神是這麼看摩押的。他們是被遺棄的族類。他們的開

始就很悲慘，在聖經裡，摩押的名聲並不好。把神對摩押的描述，換個說法，就是“摩押是我的垃圾桶。”

有一個人帶著他的妻子和兩個兒子，來到摩押地。他們離開糧倉讚美之地，到垃圾堆裡找食物。你有沒有聽過類似的故事？我猜你立刻會想到主耶穌說的浪子的比喻。浪子離開了豐裕的父家，來到異邦，在那裡與豬爭食。我不認為主耶穌編造了這個故事，我也不認為主只是說個比喻。主耶穌說的每一個比喻都是真實的事件。當時也許有許多人的兒子像比喻中的浪子一樣。直到現在，這個故事仍在千萬人的生命中重複著。不久以前，我和一個離家的年輕人談過話，他接受了主耶穌，立刻打電話給他的父親。他的父親是何等的欣喜！但在路得記裡離家的，不只是一個浪子，而是整個家庭。當饑荒來的時候他們逃走了。他們的祖先亞伯拉罕面對饑荒，也心生恐懼地逃到埃及去了。聖經總共提到十三次饑荒，這是其中之一；每次提到饑荒，都是指神的審判。這時不只是士師的黑暗時期，更是最黑暗的時期。他們不相信神會在糧倉讚美之地眷顧他們，所以逃到摩押地去了。

路得記1:2記載：“這人名叫以利米勒，他的妻名叫拿俄米；他兩個兒子，一個名叫瑪倫，一個名叫基連，都是猶大伯利恆的以法他人。他們到了摩押地，就住在那裡。”

這人的名字叫以利米勒，意思是“我的神是王”或“王是我的神”。這個人的名字是有意義的，他在生活和工作中能顯出好見證。當有人叫他的時候，是叫“我的神是王”或“王是我的神”，這個名字很好，因為名字本身就是見證。但是擁有這名字的人卻逃到摩押地，就算不上是好見證了。他的作為看不出神是他生命的王。他的妻子叫拿俄米，意思是“甜”；拿俄米是一個很好的人，對生命充滿盼望。許多基督徒像拿俄米一樣總是能看到事情的光明面；面對艱難還能超越環境，不受影響。有些人老是抱怨、挑剔，但拿俄米不是這樣。以利米勒和拿俄米有兩個兒子：瑪倫和基連。瑪倫是“不健康”的意思，基連是“弱小”的意思，這預示著這兩個孩子多病。以利米勒和拿俄米夫婦都是猶大伯利恆的以法他人。他們一家不只到摩押地，而且在那裡定居。在路加福音15:18浪子的比喻裡，浪子雖然被困在豬圈裡，他卻說：“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裡去，”有時候浪子會在豬圈待很久；而拿俄米一家在摩押地卻待太久了。接待浪子回家的父親本可以命令僕人，說：“他離家，把我的錢財花光了，羞辱了我的名聲。我要好好地教訓他一頓。”但父親沒有這麼做，他張開雙臂抱著兒子，要僕人宰了肥美的牛犢，為浪子穿上最好的袍子。許多基督徒以為神像嚴厲的父親，如果信徒回轉歸向神便會被處罰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神不會處罰願意悔罪的信徒的。

拿俄米一家來到摩押地在垃圾堆裡找東西吃，他們住在那裡。

路得記1:3記載：“後來拿俄米的丈夫以利米勒死了，剩下婦人和她兩個兒子。”

拿俄米一家在外邦會遇到麻煩，麻煩來了。約翰一書5:16提到“有至於死的罪”，對使徒行傳5章的亞拿尼亞和撒非喇來說，“有至於死的罪”是欺哄聖靈。每個基督徒都有“有至於死的罪”，但不會都是一樣的。一旦你遠離神，你就有麻煩了。拿俄米的丈夫死了，接下來的事情會如何發展呢？

路得記1:4記載：“這兩個兒子娶了摩押女子為妻，一個名叫俄珥巴，一個名叫路得，在那裡住了約有十年。”

以利米勒一家違背了摩西律法。一旦遠離神、流落異鄉，下一步就是叛教、繼續沉溺在罪中，甚至更嚴重。這家人就是這樣。他們違背摩西律法，娶了兩個摩押媳婦。俄珥巴是“小鹿

”的意思，表示她是運動型的女子。你也許奇怪，一個好動的女子怎麼會嫁給一個多病的男子。另外一個媳婦叫路得，路得這個名字有很多意思，代表美麗與品格。路得有一個特質，她美麗，但不笨。她是一個很特別的人，她的名字後來進入基督的家譜。在耶穌基督的肉體裡，與路得有著血脈的親屬關係。路得在摩押地嫁給瑪倫。這個遠離家鄉的家庭，麻煩來了，而且禍不單行，拿俄米失去了丈夫，兩個兒子又娶了摩押女子。

路得記1:5記載：“瑪倫和基連二人也死了，剩下拿俄米，沒有丈夫，也沒有兒子。”

這兩個多病的兒子也死了，拿俄米失去了家人，剩下兩個年輕的媳婦，還是外邦人。

路得記1:6記載：“她就與兩個兒婦起身，要從摩押地歸回；因為她在摩押地聽見耶和華眷顧自己的百姓，賜糧食與他們。”

應許之地的饑荒已經過了，伯利恆又成了糧倉和讚美之家。於是拿俄米決定回家。流浪在外的家庭和浪子一樣渴望回到父家。如果沒有這樣的渴望，他們就不是這位父親的兒女。這個家庭必須得回家，拿俄米說，她要回伯利恆了。

路得記1:7記載：“於是她和兩個兒婦起行離開所住的地方，要回猶大地去。”

拿俄米要嚴肅地和兩個媳婦談一談，她要告訴她們回到伯利恆之後會是甚麼情況。摩押人和以色列人是不來往的，以色列人不和摩押人打交道，就像在新約的時代，猶太人不和撒瑪利亞人來往一樣。拿俄米告訴兩個媳婦，由於她們是摩押人，如果和她一同回到伯利恆，她們得付很大的代價。這兩個媳婦都還年輕，但如果永遠不再嫁，不但要終生守寡，還得過苦日子，因為拿俄米已經一無所有了。

路得記1:8-10記載：“拿俄米對兩個兒婦說：‘你們各人回娘家去吧。願耶和華恩待你們，像你們恩待已死的人與我一樣！願耶和華使你們各在新夫家中得平安！’ 於是，拿俄米與她們親嘴。她們就放聲而哭，說：‘不然，我們必與你一同回你本國去。’”

拿俄米對兩個媳婦好言相勸，說她們都是她的好媳婦。要讓一個母親認為媳婦配得上自己的兒子，真不容易。但這位母親，稱讚自己的外邦媳婦是好妻子。她鼓勵她們回娘家，不要犧牲自己，跟她回伯利恆。

這個場景實在很令人感動。拿俄米說，如果留在摩押地，兩個媳婦可以再嫁給摩押人，過新生活；如果跟著她，就沒有機會了。三位女人站在摩押地的十字路口，拿著手帕淚流滿面，放聲大哭。

兩個媳婦都表示決定要跟拿俄米走。

路得記1:11記載：“拿俄米說：‘我女兒們哪，回去吧！為何要跟我去呢？我還能生子作你們的丈夫嗎？”

按照摩西律法，一個男子去世後，他的至親應當娶這個人的妻子，如果死者有兄弟的話，這位兄弟就當娶他的妻子。這條律法很奇怪，稍後在路得記我們會看到這種情形，說到至親救贖的故事。拿俄米誠實地告訴兩個媳婦回到伯利恆的後果，她說：“你們跟著我就不能再嫁了。我的同胞不會認同你們，這樣的犧牲太大。你們要知道以色列人是不和摩押人打交道的

。”

根據馬可福音12:19-23的記載，在耶穌的時代，撒都該人也曾以這種風俗來試探耶穌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